

伊宁市财政局文件

伊市财字[2024]23号

签发人：张源



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伊宁市农业农村局：

为进一步做好 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现拨付你单位 2024 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220 万元，支出列“【2130153】农田建设”功能科目。

此次拨付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并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。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“01-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管理工作，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，不得更改资金用途，加快执行进度，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、管理和监督，确保专



款专用，严禁挤占挪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、安全性和有效性。根据预算绩效管理、信息公开相关要求，认真做好绩效管理工作和项目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，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

1. 2024 年提前下达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拨付表



附表 1

2024 年提前下达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拨付表

单位：元

序号	预算单位	功能分类	项目金额	直达资金标识	用途	是否 纳入 绩效 管理
1	伊宁市农业农村 局	【2130153】农 田建设	2200000	01-中央直达资 金	高标准农田建设	是

